

##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二〇一五年度第一次会议于2014年12月29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2015年1月8日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正和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03号《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 二、《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 三、《关于制定〈公司二〇一五——二〇一七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五——二〇一七年股东回报规划》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上述议案经与会监事全票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九日

- 报备文件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二〇一五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